

目 录

一、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第 3—4 页
三、资质证书·····	第 5—10 页

关于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5〕2357 号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矿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北矿科技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北矿科技公司 2024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管理层的责任

北矿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关于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北矿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说明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

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北矿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关于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

关于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说明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2 年度完成收购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现将 2024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说明如下。

一、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98 号）核准，本公司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购买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矿冶集团）、株洲市众和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谢安东、许志波、株洲市启原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鲁志昂、夏俊辉、熊家政、张新根、李勇、汪洋洋、刘成强共计十二名交易对方持有的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100.00%股权，并核准本公司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6,800 万元。2022 年 7 月 29 日，上述股权已完成股权变更登记手续。

二、业绩承诺情况

根据本公司与矿冶集团、谢安东、许志波、鲁志昂、夏俊辉、熊家政、张新根、李勇、汪洋洋、刘成强签署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矿冶集团、谢安东、许志波、鲁志昂、夏俊辉、熊家政、张新根、李勇、汪洋洋、刘成强承诺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243.51 万元、1,429.01 万元和 1,548.41 万元。

三、业绩承诺完成情况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2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14.27 万元，高于承诺金额 1,243.51 万元，2023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89.37 万元，高于承诺金额 1,429.01 万元。

2024 年 1 月 1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建设高效节能有色金属熔炼装备产业化项目二期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为满足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建设高效节能有色金属熔炼装备产业化项目二期的需要，公司以自有资金 2,260.22 万元对株洲火炬进行增资，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将增资款 2,260.22 万元汇入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银行账户。因增资款不存在借款利息等资金使用成本，对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承诺业绩具有一定的助益，因此基于业绩承诺考核的审慎性，需剔除增资款对于业绩承诺期内所实际实现净利润的影响，即在计算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时：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实现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资款对净利润所产生的影响数额。

增资款对净利润所产生的影响数额为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收到增资款后至业绩承诺期届满为止因持有增资款而实现的利息收益。

考虑上述影响后，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2,214.76 万元，减去其收到增资款后至业绩承诺期届满为止因持有增资款而实现的利息收益 0.51 万元后，2024 年度完成业绩承诺 2,214.25 万元，高于承诺金额 665.84 万元，完成本年预测盈利的 143.00%。

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累计完成业绩承诺 5,817.89 万元（剔除利息收益），较 2022 年度至 2024 年度累计承诺数超出 1,596.96 万元，完成累计预测盈利的 137.83%。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钟建国

出资额 壹亿玖仟伍佰壹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02月27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钟建国

主任会计师：钟建国

经营场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8年11月21日设立，2011年6月28日转制

证书序号：0019886

说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年12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仅为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第 6 页 共 10 页



仅为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扫描件，仅用于说明陈永毡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扫描件，仅用于说明陈永毡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扫描件，仅用于说明许倩琳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仅为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扫描件，仅用于说明许倩琳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